

## 《佛說阿彌陀經要解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二十四：糅合《阿彌陀經要解講義》、《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》

○陰境若現前，瞥爾隨他去。此誠可寒心者也。

※陰境有二釋：一、五陰魔境：於禪定時，彼等諸魔，僉來惱亂。若不辨識其為魔，一瞥眼即隨之而去。二、為中陰：臨命終時，前陰已盡，中陰現前，自力不勝，又無佛力，難免隨境而去。是為可懼，豈不寒心！

○僥倖「顛預」：注音ㄉㄧㄢˊ ㄩˊ，顛預：形容不明事理，糊裡糊塗。

○唯馬鳴、龍樹、智者、永明之流，徹底擔荷得去。

※《大乘起信論》云：「復次，眾生初學是法，欲求正信，其心怯弱。以住於此娑婆世界，自畏不能常值諸佛，親承供養。懼謂信心難可成就，意欲退者，當知如來有勝方便，攝護信心。謂以專意念佛因緣，隨願得生他方佛土，常見於佛，永離惡道。如修多

羅說：【若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，所修善根迴向願求生彼世界，即得往生。】常見佛故，終無有退，若觀彼佛真如法身，常勤修習，畢竟得生，住正定故。」

○信願持名一法，圓收圓超一切法門。豎與一切法門渾同，橫與一切法門迴異。

※圓收：即豎論此經，由淺及深，與一切法門修證渾同。圓超：即橫論此經。橫截生死，與一切法門迴異。橫豎者，藏通別三教，行位理果漸次深入，總名為豎。諸教名異，闡理不融。修因既殊，趨果亦別，總名為橫。然淨土，唯圓行圓位圓理。約六而常即，便名為橫；即而常六，便名為豎。若詮理證悟，豎與二十五聖無異，故曰渾同。若帶業往生，橫超娑婆，則諸教所無，淨土獨有，故曰：迴異。 ※頑冥：愚鈍無知。

○東方亦有阿閼鞞佛、須彌相佛、大須彌佛、須彌光佛、妙音佛，如是等恆河沙數諸佛。

※《彌陀疏鈔演義》卷四云：「經中凡舉十方，每先東為首。東者，於時為春，萬物生長。

有智慧義，以智者，萬法之先導。故首舉東方，即舍利文殊首眾意也。」

○藏果頭佛，三大僧祇劫不妄語，舌薄廣長可覆面。今證大乘淨土妙門，所以遍覆三千。

※藏果頭佛：乃三藏教，應身之佛果也。慈恩云：「佛之舌相，證小則覆面至髮際。今覆大千世界，證大乘也。」又云：「菩薩得覆面舌相，故其言無二，悉真實故。」

○說誠實言，汝等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※《圓中鈔》云卷下云：「十方諸佛，說誠實言者，謂淨土法門，非但我釋迦如來，於此經中，以決定不虛之言，而為大眾宣說；即十方諸佛，亦異口同音，說如是決定可信誠實之法也。」

○南方世界，有日月燈佛、名聞光佛、大燄肩佛、須彌燈佛、無量精進佛。

※《圓中鈔》卷下云：「日月燈光，表佛三智。三智之中，一切種智，最為尊勝，取喻如日；無幽不燭，而寰宇居尊。道種智，出假利物，導利群萌，取喻如月；長養萬物，各得華茂。一切智，破見思惑，於空得證，取喻如燈；能除室暗，使獲智明。」

※名聞光：名聞十方，如光遍照。三德智光，遍照十方，有名稱之實，故有名稱之聞。

※大燄肩：肩表二智，燄喻照理。左肩表實智，右肩表權智。二智之燄，能照權實之理，喻如燄肩。

※須彌燈：須彌高出眾山，燈表化他之用。高出眾山，表自證之體，備乎四德，高出因位。

化他之用，即用即體，利無不妙。（以上糅合《圓中鈔》卷下）

○此界水輪、金輪、風輪之下，復有下界，非非想天等，乃至重重無盡也。達磨，此云：法。

※世界，乃眾生業緣所感，組織地水火風空五大而成。地上依正萬物依地輪而住。地輪依水輪而有。水輪依金輪而成。金輪依風輪而住。風輪依空輪而得安立。此是世界組織之相。空輪之下，復有世界。人天六道依正萬物俱同。乃至下而又下，重重無盡也。

※法：可軌義。如世間之軌道，車必依之而行。佛所說之教法，為眾生修行之軌則，必當依之而修，此教可軌也。佛所修之行法，堪作眾生軌範，此行可軌也，故名達磨佛。